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宜都市国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关注公告¹

东方金诚公告【2025】0331号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诚”）受托对宜都市国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都国通”或“公司”）及其发行的“2019年宜都市国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以下简称“19宜都专项债/PR宜都债”）、“2020年湖北省宜都市国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绿色债券”（以下简称“20国通绿债/G20国通”）进行了定期跟踪信用评级。2025年6月23日，东方金诚对宜都国通及相关债项进行了评级，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19宜都专项债/PR宜都债”信用等级为AA，维持“20国通绿债/G20国通”信用等级为AA+，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

东方金诚关注到，2025年7月15日，宜都国通发布了《宜都市国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中披露，根据《宜都市国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决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股东作出以下决定：同意企业类型变更及股东变更，并修改公司章程。宜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受让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所持公司全部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变更后，公司的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宜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唯一股东。上述股权结构变化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公告，上述股权结构变化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动，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未受到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股东决议有效性产生影响；上述股权结构变化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关注宜都国通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变化，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对宜都国通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对“19宜都专项债/PR宜都债”和“20国通绿债/G20国通”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0日

¹ 特别声明：

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委托方、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